亞洲能源物流 ASIAENERGY Logistics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ASIA ENERGY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目錄

02 公司資

- 0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04 業務回顧
- 05 一前景
- **07** 一財務回顧
- 11 僱員
- 11 董事變動
- 1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12 企業管治
- 12 董事會
- 13 遵守標準守則
- 13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14** 權益披露
- **16** 購股權計劃
- **18** 關聯方交易
- 18 審閱中期業績
- 19 足夠公眾持股量
- 1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2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2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50 詞彙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彭越先生(主席) 孫朋先生 許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冠雲先生 黃焯彬先生 韓銘生先生

法定代表

彭越先生 潘博文先生

公司秘書

潘博文先生,FCPA, ACG, HKACG

審核委員會

吳冠雲先生(主席) 黃焯彬先生 韓銘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冠雲先生(主席) 黃焯彬先生 韓銘生先生

提名委員會

彭越先生(主席) 吳冠雲先生 黃焯彬先生

執行委員會

彭越先生(主席) 孫朋先生 許偉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8樓 802-803室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

351

網站

https://www.aelg.com.hk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船運及物流業務及(ii)於中國從事電訊相關業務。

船運及物流

本集團目前經營一支由兩艘乾散貨船組成並於全球營運的船隊。本集團乾散貨船隊的總運力約為64,000載重噸(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64,000載重噸)。

於整個回顧期內,本集團全部船舶均得到充分利用。

本集團與租船方訂立新的租船合約,新的租船費率較之前的費率顯著增加,新的 租船合約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生效。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48,96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3,82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106%。毛利約為22,28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損約3,929,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667%。毛利增加主要由(i)上述船隻的租船費率增加及(ii)船隻的經營成本於COVID-19疫情受控時已恢復至正常水平所貢獻。

電訊相關業務

本集團之電訊相關業務主要為提供短訊服務及5G通訊網絡解決方案。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29,12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129,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162%。收入增加主要受惠於中國經濟活動復甦及來自5G通訊網絡解決方案的新貢獻。

毛利約為6,05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43,000港元), 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618%。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收入增長以及5G通訊網絡解 決方案帶來的較高毛利率所致。

前景

船運及物流

本集團與租船方訂立新的租船合約,新的租船費率較之前的費率顯著增加。本公司管理層預期船運及物流業務將會於未來一年帶來正面貢獻。

本公司正在審慎考慮市場上可供乾散貨船舶的價格以及市場上潛在目標船舶的位置。由於各國央行加息、重大地緣政治問題和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如BDI所示,市場上可供出售的船舶價格有所波動,自二零二一年以來下跌18%,當中最高點上升超過400%。

鑑於影響市場之變數受到行業特質、經濟及地緣政治之組合推動,預計市場將發生重大而複雜的變化。本公司將密切關注市況,包括但不限於船舶的價格及可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倘出現收購機會,則收購船舶僅會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時方會作實。

電訊相關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行動計劃載列電訊與虛擬實景融合的重要性及其發展方向,尤其 是深度融合5G電訊、人工智能及數字孿生等新一代資訊科技。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本公司與六名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六名賣方有條件同意透過向六名賣方發行本公司合共494,060,000股代價股份出售Tinytiger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99,800,120港元(「建議收購事項」)。Tinytiger之主要業務包括(i)經營社交網絡平台「HOO世界」;(ii)基於多渠道網絡(MCN)的電子商務業務;及(iii)提供基於數字孿生的技術開發服務。於本報告日期,該交易尚未完成。

本公司預計建議收購事項將使本集團加強其投資組合,實現可觀長期資本增值,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及客戶基礎,並為本集團現有電訊相關業務帶來協同效益。

董事將繼續尋求合適的投資機會,此將與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益並帶來正面貢獻。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收入約為78,09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949,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123%。收入增加乃主要由以較高的租船費率續簽租船合約以及電訊相關業務收入的增長所貢獻。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溢利約6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32,928,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加約100%。該改善主要由於(i)上述的收入增加;(ii)船隻的經營成本於COVID-19疫情受控時已恢復至正常水平;及(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出現變動所致。

於回顧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01港仙(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1.89港仙)。

財務資源、資金流動性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

- 1. 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9,1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8,087,000港元);
- 2. 非銀行借貸(指可換股債券)賬面總值約零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1,798,000港元)以及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其他借款約4,95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197,000港元);
-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179,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4,804,000港元);
- 4. 流動資產淨值約37,9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11,996,000港元);
- 5.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24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及
- 6. 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1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約51%)。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94,975,244股。

可換股債券

於本中報日期,概無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已悉數轉換為300,000,000股股份。

所持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 計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公平值約為 17,540,000港元的上市股份投資組合,佔本集團總資產約8%。鑑於資本市場動盪, 本集團將密切審視其表現,並為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採取最適宜的策略。

收購 Tinytiger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本公司與六名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六名賣方有條件同意通過向六名賣方發行本公司合共494,060,000股代價股份按總代價99,800,120港元出售Tinytiger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於本中報日期,該項交易尚未完成。

該項交易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三年五 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無持有其他重要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 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事項。

於本中報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就任何重要投資或額外資本資產批授任何計劃。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17,5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01,000港元)已抵押作為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授出之 孖展融資4,95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97,000港元)之抵押品。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交易涉及之業務營運之功能貨幣計值,不會面 臨外匯匯率變動產生之重大風險。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因此,並無採用對沖工具或其他對沖方法。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54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4,95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11,772,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職責、工作經驗及現行市場慣例釐定支付予僱員之薪酬。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會於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後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本集團亦分別為其香港及中國僱員參與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股份,詳情載於本中報第16至18頁。

董事變動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之董事概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彭越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認為有效的企業管治可提升公司成就 及其股東價值。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以來,本公司行政總裁職位一直懸空。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履行。由於各董事之責任有明確界定,故行政總裁一職懸空對本集團之營運並無任何重大影響。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現行架構。如有具備合適知識、技術及經驗之人選,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委任行政總裁以填補職位空缺。

董事會

(1) 董事會之組成

於本中報日期,董事會之組成載列於「公司資料」一節,且彼等之履歷可 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於最近期二零二二年年報刊發後,董事會之組成概無 變動。

(2) 董事資料

於最近期二零二二年年報刊發後,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條,建立適當及有效之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該等系統之設計、實施及監控,而董事會 負責監督管理層持續執行其職責。

本集團已將內部審計工作(「內部審計職能」)外判予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香港專業內部審計服務提供者之一。內部審計職能獨立於本集團之日常 運作,透過面談、巡查及運營有效性測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評估。

權益披露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身為本公司董事之下列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彼等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i>(附註)</i>
彭越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400,000,000	344,442,000 <i>(附註)</i>	1,744,442,000	87.44%
許偉先生	彼之配偶權益	24,000	-	24,000	0.00%

附註: 彭越先生透過其於東陽集團有限公司及鉅寶發展有限公司(由彭越先生全資擁有)之權益而被視為於1,744,44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1,744,442,000股股份中,1,400,000,000股股份乃由東陽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而344,442,000股股份為根據鉅寶發展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五日訂立之買賣協議按每股代價股份0.202港元向鉅寶發展有限公司發行之相關股份。緊隨發行344,442,000股股份後,僅作説明用途及受建議收購事項完成規限下,彭越先生佔本公司經擴大股權約70.09%。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概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等證券及期貨條例條文彼等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任何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所規定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而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i>(附註1)</i>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東陽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400,000,000 (L)	70.18%
鉅寶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44,442,000 (L)	17.26%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股份之好倉。
- (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彭越先生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東陽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彭越先生被視為於東陽集團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之所有股份中持有權益。
- (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彭越先生持有鉅寶發展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 貨條例,彭越先生被視為於鉅寶發展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之所有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擁有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所載之權益之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所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及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年期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人士(定義見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以激勵或酬謝彼等對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出貢獻及/或讓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聘請及挽留能幹僱員以及吸納對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及/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有價值的人才。

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董事會有權訂立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例如有關購股權之最短持有期限、行使該等購股權前須達成之表現目標及認購價)。這為董事會帶來更大靈活性,有助按照每次授出之情況制訂合適條件,協助達成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根據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以更新該計劃授權上限。此外,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合資格參與人士因行使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的定義如下:

- (1)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被投資實體(由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實體)之 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 事);
- (2)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 非執行董事);
- (3)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發行或擬發行之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

- (4)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會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實體 (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 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或服務提供商);或
- (5) 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會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或服務提供商之任何個別職員)。

於回顧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及失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尚未行使 之購股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9。所有關聯方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關連交易,彼等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對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沒有異議。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 券。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工ハバー	ロエハ個ハ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78,098	34,949
服務成本		(49,755)	(38,035)
毛利(損)		28,343	(3,086)
其他收入	5	1,359	2,573
折舊		(2,869)	(2,638)
僱員成本		(14,950)	(11,772)
汽車開支		(1,143)	(1,002)
法律及專業費用		(2,636)	(2,14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1,950	(5,318)
其他行政及經營開支		(7,547)	(5,668)
財務成本	7	(2,442)	(3,874)
除税前溢利(虧損)	8	65	(32,928)
所得税開支	9	_	_
期內溢利(虧損)		65	(32,92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u>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兑				
差額,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473)	(1,11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408)	(34,04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51	(32,037)	
- 非控股股東權益		(86)	(891)	
		65	(32,92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39)	(32,944)	
- 非控股股東權益		(169)	(1,099)	
		(408)	(34,0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0.01	(1.8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商譽 無形資產 使用權資產	12	138,033 1,026 1,000 3,962	142,546 1,026 1,000 6,847
		144,021	151,41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 14	27,666 17,540 19,190 64,396	18,889 19,301 18,087 56,27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主要股東之款項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租賃負債	15 16 17	15,486 7,000 - 3,980	21,085 - 41,798 5,390
		26,466	68,273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7,930	(11,9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1,951	139,4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1	1,850
資產淨值	181,700	137,5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1,981,158	1,906,379
儲備	(1,802,058)	(1,771,5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9,100	134,804
非控股股東權益	2,600	2,769
權益總額	181,700	137,5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 佔							
	股本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可轉換 債券儲備 千港元	匯兑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906,379	4,239	30,418	788	(1,748,806)	193,018	5,371	198,389
期內虧損	-	-	-	-	(32,037)	(32,037)	(891)	(32,928)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907)	-	(907)	(208)	(1,11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907)	(32,037)	(32,944)	(1,099)	(34,04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06,379	4,239	30,418	(119)	(1,780,843)	160,074	4,272	164,346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906,379	4,239	30,244	(762)	(1,805,296)	134,804	2,769	137,573
期內溢利	-	-	-	-	151	151	(86)	65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390)	-	(390)	(83)	(47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90)	151	(239)	(169)	(408)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及分派: 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附註17)	74 770		(20.244)			AA EDE		AA EDE
特殊一令一令牛州揆恢俱死\附社 /)	74,779	-	(30,244)	-	-	44,535	-	44,53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81,158	4,239	-	(1,152)	(1,805,145)	179,100	2,600	181,70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28)	(19,092)
投資活動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3,711 -	(2,409) - (5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711	(2,464)
融資活動 新籌其他借款 償還其他借款 來自主要股東之墊款 償還租賃負債	- (3,245) 7,000 (3,135)	2,530 - - (2,76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20	(23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1,103	(21,788)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087	53,378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9,190	31,590

1. 公司資料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8樓802-803室。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船運及物流業務以及電訊相關業務。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1)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編製基準(續)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及年初至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範疇及其影響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計入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作為比較資料的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指定財務 報表(定義見公司條例第436條),惟源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定財務報表已送呈至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核數師已就該年度之特定財務報表編製報告。該核數師報告:

- 並無保留意見或以其他方式修訂;
- 提述核數師在不發出保留意見報告情況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宜;及
- 並無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或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3. 採納新訂/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貫徹採用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之會計政策,惟採納以下自二零二三年一 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 外。

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會計估計之定義 單一交易引起有關資產及負債之遞 延稅項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 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4. 收入

	<u>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租賃收入			
租船收入	48,969	23,820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			
客戶合約收入			
電訊服務收入	29,129	11,129	
	78,098	34,949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客戶合約收入乃按固定價格計算並於一段時間內予以確認。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FW-127173-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5	40
保就業計劃之補貼收入	_	128
其他補貼收入	566	_
向租船方補收費用	356	158
保險公司索償	169	1,996
雜項收入	253	251
	1,359	2,573

6.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本集團有關營運分部之內部呈報評估該等分部之表現 並作出資源分配。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乃按照其業務性質獨立分類及管理。 本集團之報告分部載列如下:

- (a) 船運及物流
- (b) 電訊相關業務

分部業績指來自各報告分部之業績,並未計及公司收支的分配。

6. 分部資料(續)

力即負性(源/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電訊相關 業務 千港元	船運及物流 千港元	總計千港元
(1) = 14 (V)			
來自外界客戶分部收入	29,129	48,969	78,098
分部溢利	6,586	1,661	8,247
未分配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112 1,950 (10,244)
期內溢利			65
其他分部資料:	(40)	(4.402)	(4.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8)	(4,482)	(4,50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939)	(1,040)	(1,979)
財務成本	(53)	(65)	(118)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相關		
(未經審核)	業務	船運及物流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分部收入	11,129	23,820	34,949
八分數學	(5.654)	(10.502)	(16.242)
分部虧損	(5,651)	(10,592)	(16,243)
未分配收入			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318)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11,423)
期內虧損			(32,928)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	(6,369)	(6,37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03)	(571)	(1,574)
財務成本	(101)	(50)	(1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55	-	55

6. 分部資料(續)

	於 二零二三年	於
	二零二三年	_=
	_ <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船運及物流	161,223	156,702
電訊相關業務	21,023	21,750
分部資產	182,246	178,452
未分配公司資產	26,171	29,244
綜合資產總值	208,417	207,696
負債		
船運及物流	8,452	10,623
電訊相關業務	5,695	6,609
分部負債	14,147	17,232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_	41,798
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	12,570	11,093
綜合負債總額	26,717	70,123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船舶及商譽外,本集團約3,612,000港元及1,44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24,000港元及2,450,000港元)的非流動資產分別位於香港及中國。

董事認為提供船運及物流服務乃跨國經營,其業務性質導致無法按照特定 地區分部對經營業績進行有意義的分配,故並無呈列本集團相關服務產生 之收入之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

電訊相關業務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收入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	29,129	11,129

6. 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續)

來自個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之船運及物流分部及電訊相關業務分部 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48,969	23,820
10,784	不適用
7,899	不適用
不適用	7,391
	千港元 (未經審核) 48,969 10,784 7,899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B及客戶C的收入佔本集團 收入少於1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D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少於 10%。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借款利息	368	120
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利息	_	43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利息	1,908	3,395
租賃負債利息	166	31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42

3,874

8. 除税前溢利(虧損)

經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於服務成本中確認	4,482	6,183
於其他行政及經營開支中確認	18	193
	4,500	6,37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於其他行政及經營開		
支中確認	2,851	2,445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僱員褔利開支	13,946	11,035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004	737
	14,950	11,772

9. 所得税

香港利得税(如有)乃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税 溢利之16.5%(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中國企 業所得税(如有)乃按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税溢利的25%(截 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或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作出所得稅撥備。

10.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51	(32,037)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			
通股加權平均數	1,852,433,808	1,694,975,244	

10. 每股盈利(虧損)(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0.01	(1.89)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一致。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 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假設已轉換本公司未轉換可換 股工具,原因為轉換將會對每股基本盈利(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11.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宣 派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

12. 商譽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賬面值對賬		
於年初及 於報告期末	1,026	1,026

收購若干電訊相關業務之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約為1,026,000港元,指已轉讓代價及於若干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金額超出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之公平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就商譽作出減值 虧損。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イガニエロ ・	_ / _ / _ _ _
F13 H.Z.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3(a)		
- 租賃收入應收款項	-	47
- 服務收入應收款項	8,850	9,729
	8,850	9,776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賬款	15,710	9,323
按金	5,149	2,174
預付款項	959	618
	21,818	12,115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	(3,002)	(3,002)
	18,816	9,113
	27,666	18,889

13(a)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按發票日期計 均為30天(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天)內。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 融資產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強制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香港上市之證券	17,540	19,30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授予本集團之孖展融資為4,95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97,000港元),本集團於香港上市證券17,5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01,000港元)已抵押作為獲授融資之抵押品。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4,952,000港元之孖展融資,詳情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b)(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97,000港元)。

香港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按所報市價(為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スクルスノーロルションが			
		於	於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5(a)	6,273	3,812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72	4,945
預收款項 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 其他借款	15(b)	2,689 4,952	4,131 8,197
		9,213	17,273
		15,486	21,085

15(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之信貸期一般為90天(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天)內。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按發票日期計均為30天內。

15(b) 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來自一間受規管證券經紀之其他借款以 17,5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01,000港元)之香港上市證券作抵押,須按要求償還及按年利率10%計息。

16. 應付主要股東之款項

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17. 二零二零年可换股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八日,本公司與東陽集團有限公司(「東陽」)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東陽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本金額為48,000,000港元並可按初始換股價0.16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300,000,000股換股股份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為無抵押、免息且期限為3年。

於期內,東陽已行使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所附的換股權。因此,本公司 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向東陽發行及配發300,000,000股股份。

17. 二零二零年可换股債券(續)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遞延首日		
	總額	虧損	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3,654	(1,856)	41,798
推算利息開支	1,908	_	1,908
遞延首日虧損攤銷	_	829	829
轉換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45,562)	1,027	(44,53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_	_	_

18.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 十二月三-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 於期初 轉換二零二零年	1,694,975,244	1,906,379	1,694,975,244	1,906,379
可換股債券 ————————————————————————————————————	300,000,000	74,779	_	
於期末	1,994,975,244	1,981,158	1,694,975,244	1,906,379

19. 關聯人士交易及結餘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 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僅包括董事)之酬金載列如下。

	<u>截至六月三</u>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90	2,490	
界定退休供款計劃之供款	18	18	
	2,508	2,508	

- (b) 應付創昇財經公關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吳建先 生實益擁有)之諮詢費為3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360,000港元)。
- (c) 與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有關的推算利息開支約1,90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95,000港元)乃由東陽(本公司主要股東)收取。
- (d) 應付東陽(本公司主要股東)之款項為7,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附註19(b)、19(c)及19(d)所披露之關聯人士交易構成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關連交易。

20.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下文呈列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個公平值層級呈列,當中公平值計量類別完全根據對整體計量屬重大之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劃分。輸入數據層級界定如下: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第一級包括之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得出之輸入數據。

第三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20.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附註14)	17,540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附註14)

19,301

本集團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 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亦未轉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出(截至二零二二 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 財務報表附註 14。

詞彙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

劃,其計劃授權限額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更新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發行且本金總額

為48,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行動計劃 指 由工業和資訊化部、教育部、文化和旅遊部、國

家廣播電視總局及國家體育總局共同於二零二二

年十一月發佈的《虛擬現實與行業應用融合發展

行動計劃(2022-2026年)》通告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

治報告

主席 指 本公司主席

詞彙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

本公司 指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執行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執行委員會

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詞彙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

易的標準守則

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

東陽 指 東陽指東陽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彭越先生全資擁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短訊服務 指 短訊服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inytiger Interne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一

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